

# 國立中山大學國外傑出教師短期教學課程選課表

修習課程資料：

	課 號	DFLL680
開設課程名稱	跨太平洋詩學 (英語講授課程, <u>3</u> 學分)	
開設單位	外國語文學系	教授姓名 <b>威雷伯 (Rob Sean Wilson)</b>
上課時間	自 105 年 7 月 19 日起至 105 年 8 月 25 日止, 共 6 週。	
	每週二、三、四 第 234 堂 教室: 文 LA3005	

選讀學生基本資料：

學生姓名		學 號	
校 系 所 級	_____ 大學	身 分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校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校生
	_____ (系所) _____ 年級	所 屬 學 制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專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班
聯 絡 方 式	電 話	身 分 證 字 號	
	e-mail		
			(本校生免填)

**辦理程序：** (本表請依規定繳回教務處課務組登錄，未繳回者所加選課程無效且已繳費用概不退還)

會簽 身分別	①申請學生 簽章	②學生所屬系 所主管(審核)	③開課單位主 管(審核)	④教務處課務 組(金額確認)	⑤學務處生輔 組(擬辦助貸)	⑥總務處出 納組 (繳費)	⑦教務處 課務組【繳 回登錄】
本校生							
外校生							

**說明：**

1. 修課學生須依本校相關規定繳交學分費，必要時，應另繳交實習(材料)費。未修畢課程者以『棄選』處理，已繳費用概不退還。(繳費前請審慎考量)
2. 外校生需附繳所屬學校校際選課同意書。其授課、考試及成績計算均比照本校學生辦理；修課成績於學期考試結束後，由本校教務處轉送校際選課學生原肄業學校。
3. 未入學新生及次學期復學之休學生，修習暑期開設之課程，概於次學期以「校際選課」課程登列，請務必留意個人選課紀錄。

學生身分別	預計應繳金額
學 士 班	
碩 博 士 班	
I B M B A	
在 職 專 班	
其 他 身 分	請洽教務處課務組